

证券代码：603595

证券简称：东尼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(二) 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以专人送达、挂号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向监事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；

(三) 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22日以现场方式在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88号会议室召开；

(四) 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，本次会议由杨利群女士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同日披露的《东尼电子关于为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2月24日